

**三星财险工程保险附加分段施工特别条款（2022 版）**  
**备案号：（三星财险）（备-工程保险）【2023】（附） 035 号**

**第一条** 本附加条款为三星财产保险（中国）有限公司所有工程类保险（以下简称“主险”）的附加条款，只有在投保了主险的基础上，才能投保本附加条款。**本附加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，以本附加条款为准。**主险条款效力终止，本附加条款效力亦同时终止；主险条款无效，本附加条款亦无效。

凡涉及本附加条款的约定，均应采用书面形式。

**第二条** 兹经保险合同双方约定，不论保险工程施工进度如何，只有当修筑边坡、道路、开挖河道、沟渠工程中分段施工的总长度不超过保险单上载明的长度时，保险人才对因保险事故造成的保险工程的损失、损坏或引起的责任负责赔偿，且每次事故的赔偿限额不得超过该分段施工的修复费用。